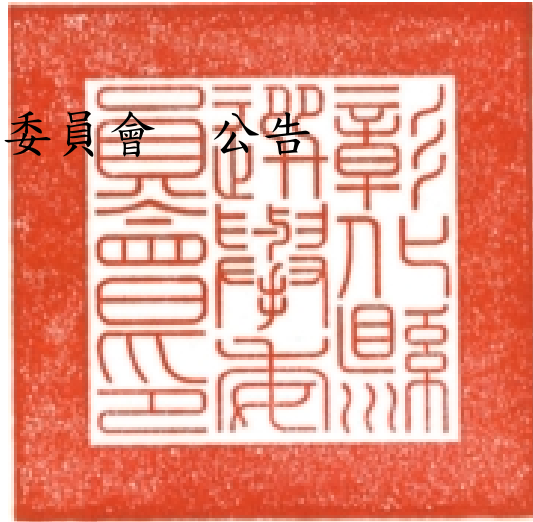


## 彰化縣選舉委員會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1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彰選一字第1033150172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更正彰化縣北斗鎮民代表會第20屆代表第3選舉區重行選舉競選經費最高金額。

依據：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41條。

公告事項：本會103年11月14日彰選一字第1033150160號公告，本縣北斗鎮民代表會第20屆代表第3選舉區重行選舉競選經費最高金額新臺幣2,299,000元整，應更正為新臺幣2,060,000元整。

主任委員 賴振溝